

吳鳳科技大學 進修部 進二專 安全工程學院 電機工程科 現役軍人營區在職專班 課程表 (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類別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小計	
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	
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核心通識	國文(一)	2	2	國文(二)	2	2								
	英文(一)	3	3	英文(二)	3	3								
	小計	5	5		5	5		0	0		0	0	10	10
博雅通識	博雅通識(一)	2	2											
	小計	2	2		0	0		0	0		0	0	2	2
專業必修	微積分	2	2	工程數學	3	3	電子實習	2	2	電力系統概論	2	2		
	計算機概論*	3	3	程式設計*	3	3	電機機械	2	2	微處理機與實習*	2	2		
	基本電學	2	2	電路學(一)	3	3	電路學(二)	3	3	機電整合初論*	2	2		
	邏輯設計	3	3	電子學(一)	2	2	電子學(二)	2	2	電機機械實習	2	2		
	順序控制	3	3				自動化概論	2	2					
	小計	13	13		11	11		11	11		8	8	43	43
必修小計	20	20		16	16		11	11		8	8	55	55	
專業選				第一選修	2	2	第三選修	3	3	第六選修	3	3		
				第二選修	2	2	第四選修	3	3	第七選修	3	3		
							第五選修	3	3	第八選修	3	3		
										第九選修	3	3		
	科預計開設選修學分/學時	0	0		4	4		9	9		12	12	25	25
學分/學時小計	20	20		20	20		20	20		20	20	80	80	

備註：  
 一、校基本要求：無。  
 二、學院基本要求：無。  
 三、系所基本要求：  
 1. 畢業學分數要求：  
 至少需取得80學分方可畢業，其中包括(1)核心通識科目：10學分、(2)博雅通識科目：2學分、(3)專業必修：43學分、(4)專業選修：25學分（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：3學分）  
 2. 各年級各學期修習學分數規定：(1)一年級：9~25學分。(2)二年級上學期：9~25學分。(3)二年級下學期：0~25學分。  
 3. 各學期得視必要性加開適宜之選修課：  
 第一、二選修：2學分(選2門)：電器修護、感測元件應用\*、視窗軟體應用\*、丙級電腦硬體裝修\*、勞資關係、能源科技、工業安全與衛生、資訊網路\*、工業4.0概論  
 第三、四、五選修：3學分(選3門)：室內配線實務、自來水管配管實務、創意發明與智慧財產權、程式邏輯設計\*、乙級電腦硬體裝修\*、電腦網路實務\*、電腦輔助繪圖\*、高科技專利取得與攻防、品質管制、行銷管理、冷凍空調原理、雷射原理與應用  
 第六、七、八、九選修3學分(選4門)：圖控程式與自動量測\*、用電設備檢驗與維護、電路分析與模擬\*、綠色能源應用、多媒體設計\*、網頁設計\*、資訊安全實務\*、工業安全衛生法規、工廠管理、工程倫理、產業人際溝通、工業安全概論

四、其他說明  
 1.\*表示需使用電腦課程。  
 2.本系可因應計劃和產業需求修改選修課。

五、訂(修)定歷程：  
 110年06月08日電機工程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0年07月27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安全工程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0年08月25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